

联合国 大会



PROVISIONAL
A/37/PV.2
21 September 1982
CHINESE

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第二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2年9月21日星期二下午4时3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霍拉伊先生

(匈牙利)

-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
- 选举大会副主席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在《大会正式记录》。

更正限于发言的原文。更正在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866号A-3550室）。

82-63008/A

下午4时35分会议开始。

临时议程项目5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

主席：我要告诉各位成员，下列代表已经当选为大会七个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因此也是第三十七届会议总务委员会的成员：

第一委员会	詹姆斯·维克托·格贝霍先生（加纳）
特别政治委员会	阿卜杜勒达耶姆·穆巴雷兹先生（也门）
第二委员会	法福沃拉博士（尼日利亚）
第三委员会	卡洛斯·卡莱罗·罗德里格斯先生（巴西）
第四委员会	劳尔·罗亚-库里先生（古巴）
第五委员会	安德烈·阿布拉谢夫斯基先生（波兰）
第六委员会	菲利普·基尔施先生（加拿大）

主席：我向当选的七位主席祝贺。

临时议程项目6

选举大会副主席

主席：按照议事规则第31条的规定，我们现在开始选举大会副主席，选举副主席时，应确保总务委员会具有代表性。

凡是已有代表当选为大会主席或各主要委员会主席的国家，便是在总务委员会已有代表。除此以外，大会所有成员都有资格当选。

按照1978年12月19日第33/138号决议附件第2和3段的规定，副主席21人应按下列分配办法选出：

- (a) 非洲国家代表六人；
- (b) 亚洲国家代表五人；
- (c) 拉丁美洲国家代表三人；
- (d) 西欧和其他国家代表二人；
- (e) 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代表五人。

按照议事规则附件六第16段的规定，大会副主席的选举，如候选人数与应选出的席位相等，即不必进行无记名投票。换言之，如某一集团的候选人数与该集团应选出的席位相等，那些候选人即为当选。

我们将按此规定进行。

大会如果许可，我现在就宣读各集团提名的国家：

非洲国家6个：刚果、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乌干达、上沃尔特、赞比亚；

亚洲国家5个：塞浦路斯、民主也门、科威特、菲律宾、卡塔尔；

拉丁美洲国家3个：海地、牙买加、尼加拉瓜；

西欧和其他国家2个：奥地利、土耳其

由于每个集团提名的候选人数与该集团应选出的席位相等，我现在宣布上述国家以及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当选为本届大会副主席。

于是，大会以鼓掌方式选出下列国家为大会副主席：奥地利、中国、刚果、塞浦路斯、民主也门、法国、海地、牙买加、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里、尼加拉瓜、菲律宾、卡塔尔、土耳其、乌干达、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上沃尔特、赞比亚。

我向当选的各位副主席祝贺。

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总务委员会现在已经按照议事规则第38条的规定正式组成。

我要告诉大会，下次全体会议排定于明天9月22日星期三中午举行，聆听菲律宾共和国总统费迪南德·马科斯阁下的讲话。

下午4时40分散会。
